

晋中市交通运输局 晋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晋中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文件

市交办发[2019]43号

关于开展2019—2020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 攻坚行动“公转铁”任务“清零”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市）交通运输局、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和信息化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运输结构调整决策部署，加快推进铁路专用线建设，确保我市秋冬季攻坚行动“公转铁”任务按时完成，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19】30号）和《山西省交通运输厅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进一步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的通知》（晋交

运管发【2019】320号)文件部署,按照市大气办、水办下发的《关于开展晋中市2019—2020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清零”工作的通知》(市气防领办发【2019】42号)要求,决定在全市开展秋冬防“公转铁”任务“清零”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内容

1、各县(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对辖区内大宗货物年货运量150万吨及以上大型工矿企业数量进行摸底调查,督促、指导本辖区大宗货物年货运量150万吨及以上大型工矿企业制定“公转铁”方案并做好方案的收集、整理、上报工作;

2、各县(区、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对辖区内大宗货物年货运量150万吨及以上物流园区数量进行摸底调查,督促、指导本辖区大宗货物年货运量150万吨及以上物流园区制定“公转铁”方案并做好方案的收集、整理、上报工作;

3、各县(区、市)发展和改革局协助辖区内大宗货物年货运量150万吨及以上大型工矿企业和物流园区办理铁路专用线建设的立项、审批等相关手续。

二、工作要求

(一) 提高思想认识

各县(区、市)交通运输局、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要进一步提高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政治站位,清醒认识秋冬防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高度重视本次“公转铁”任务“清零”工

作，坚决落实“清零”行动的各项任务，确保秋冬防工作取得实效。

(二) 加强组织领导

市县两级交通、发改、工信部门要按照管发展的管环保、管生产的管环保、管行业的管环保原则，将“公转铁”任务“清零”工作作为落实秋冬防任务的重点工作专项安排部署，强化督导力度，落实到科室，责任到人。

(三) 加强信息报送

1、各县（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交通运输局自2020年1月份起，于每月20日前分别向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交通运输局报送《晋中市“公转铁”任务“清零”工作完成情况明细表》（附件一）。工矿企业和物流园区“公转铁”方案中涉及铁路专用线建设计划的，同时报县（区、市）发展和改革局。

2、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将工矿企业情况统计汇总后于每月23日前向市交通运输局报送《晋中市“公转铁”任务“清零”工作完成情况统计表》（附件二）。

3、市交通运输局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将工矿企业和物流园区“公转铁”方案中涉及铁路专用线建设计划的，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市交通运输局联系人：张军

联系电话：3366237 邮箱：jzygjhyk@163.com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系人：田杰

联系电话：2639289 邮箱：jzjwhzk@126.com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联系人：张路

联系电话：2639527 邮箱：jw2638517@163.com

附件：1、晋中市“公转铁”任务“清零”工作完成情况明细表

2、晋中市“公转铁”任务“清零”工作完成情况统计表



2019年12月26日